

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

国实办〔2023〕64号

关于发布 2023 年新版检验检测机构 实验室最高管理者、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 授权签字人培训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

为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关于深化检验检测机构资质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告知承诺和优化审批服务的要求，2023 年 6 月 1 日，市场监管总局正式发布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以下简称“新版《评审准则》”），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国认实〔2016〕33 号）同时废止。

新版《评审准则》以 RB/T214—2017《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及释义》（2016 版）为基础，吸纳 GB/T 27025—2019《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ISO/IEC 17025:2017）的精髓，兼顾我国对检验检测市场强制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要求。RB/T 214—2017 为过程要求，新版《评审准则》主要用于评审人员对检验检测机构的技术评审活动，更加关注管理体系运行的结果，审查符合性证据。

为帮助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最高管理者、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授权签字人更好地理解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和实验室认可评审准则要求及其职责和权限，结合《检验

检测机构管理和技术能力评价 授权签字人要求》(RB/T046—2020), 基于风险的思维, 指导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运用过程方法对管理体系进行管控, 有效利用机遇, 防止发生非预期结果的风险。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现发布 2023 年新版最高管理者、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授权签字人培训安排, 共 8 期。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第一部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修正案)》和《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条款解读及重点内容介绍, 重点内容包括:

1. 资质认定事项实行清单管理;
2. 实施告知承诺的要求与应对;
3. 远程评审的方法和注意事项;
4. 资质认定事中事后监管要求对机构体系运行的指引;
5. 不实、虚假数据和结果的辨别与控制;
6. 应对初次申请、换证、扩项、变更等评审新要求的要点。

第二部分: 最高管理者、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授权签字人必备能力

1. 新版《评审准则》条款权威解读;
2. 新版《评审准则》与 RB/T214—2017、CNAS-CL01:2018(等同采用 ISO/IEC 17025:2017)主要变化解读;
3. 管理体系转化(修订)的建议;
4. 新版《评审准则》、RB/T214—2017 和 CNAS-CL01:2018(等同采用 ISO/IEC 17025:2017)对管理层(最高管理者、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等)和授权签字人的要求;
5. 结合《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和技术能力评价 授权签字人要求》(RB/T046—2020)讲解:

(1)最高管理者、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授权签字人等关

- 键人员岗位要求、职责与角色定位、权限和工作内容；
- (2)授权签字人的任职条件、考核要求与控制要点；
- (3)检测报告的签发需要关注的问题；
6. 质量管理、技术管理和行政管理的关系；
7. 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处理及风险预警；
8. 案例分析（管理体系的高效运行等）及疑难问题解答。

二、培训对象

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最高管理者、质量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其他管理层及关键岗位人员。

三、培训安排

班 次	培训时间	报名截止	地 点
第 1 期	6 月 13-15 日，12 日报到	6 月 9 日	杭州+线上
第 2 期	6 月 27-29 日，26 日报到	6 月 26 日	深圳+线上
第 3 期	7 月 26-28 日，25 日报到	7 月 21 日	武汉+线上
第 4 期	8 月 29-31 日，28 日报到	8 月 25 日	南京+线上
第 5 期	9 月 19-21 日，18 日报到	9 月 15 日	成都+线上
第 6 期	10 月 25-27 日，24 日报到	10 月 20 日	北京+线上
第 7 期	11 月 22-24 日，21 日报到	11 月 17 日	上海+线上
第 8 期	12 月 19-21 日，18 日报到	12 月 15 日	苏州+线上

四、培训费用

1. 本次培训每人收取 1700 元人民币（含：培训费、教材资料费、证书费、午餐费等）；线上培训每人收取 1580 元人民币。

2. 食宿由会务组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五、培训教师

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实验室认可评审员师资。

六、培训证书

培训结束，考核合格人员，颁发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质量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培训证书；

请参加培训人员准备 2 张 1 寸彩色免冠照片现场交给会务人员；参加线上培训人员请将照片发至指定电子邮箱。

七、会员参加培训

国实院的会员参与培训，请联系国实院会员部，按会员管理规定，参加上述所有培训，享受免费和优惠服务。

八、培训实施

1. 培训方式

2023 年培训课程基本均以线下+线上两种方式同时开展，学员可根据自身需求选择到培训现场或通过线上同步直播的方式进行学习。

线上培训注册方式：

(1) 国实在线注册链接：

<http://www.cnlabtv.cn/register?inviteCode=0H0AJ>

(2) 国实在线官网 www.cnlabtv.cn，填写邀请码 0H0AJ 注册。

2. 费用收取

(1) 汇款缴费

请于报到日前 5 个工作日将培训款汇入以下账号，并将汇款凭证复印件在现场报到时提交。

账户名：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

银行账号：11050161360000000648

(2) 现场缴费：如无特殊情况请刷卡缴费。

(3) 扫码支付：请向联系人索取 POS 机二维码缴费。

九、培训联系

请填写报名回执表（见附件）邮件至 83133633@qq.com

联系人：宋文丽 13391588286（微信同步）

电 话：010-84700979

特此通知。

附件：报名回执表

北京国实检测技术研究院

2023年6月1日



附件

**新版检验检测机构
实验室最高管理者、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
授权签字人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话		E-mail	
参加班次	第____期		培训时间		
培训类型	☐ 线下 ☐ 线上		培训地点	注：线上培训此项不填	
参加人员 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	电子邮箱	
是否住宿	☐ 是 （ ☐ 单住 ☐ 合住） ☐ 否				
缴费方式	☐ 汇款 ☐ 扫码支付 ☐ 现场刷卡				
1. ☐ 增值税普通发票（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名称(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电子发票邮箱:					
2. ☐ 增值税普通发票（全部开票信息） 3. ☐ 增值税专用发票（全部开票信息） 名称(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电 话: 开户行及账号: 注：以上三种开票情况只能选择一种，请和财务确认相关开票信息。					
对本次培训内容的其他需求（建议或意见）： 					

注：请填写报名回执至 83133633@qq.com

联系人：宋文丽 手机：13391588286(微信)

